

L3级自动驾驶系统须配驾驶人接管监测

8月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正式发布《智能网联汽车 自动驾驶系统安全要求》(GB 44721—2026)强制性国家标准(以下简称《标准》),拟于2027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标准》适用于搭载L3级、L4级(高度自动驾驶)系统的M类和N类车辆,不适用于自动泊车系统,要求车辆制造商从源头降低自动驾驶系统潜在的安全风险。业内人士指出,相关强制国标落地后,部分不达标的企业将被淘汰,夸大的宣传也将就此停止,供应链则将开启新一轮洗牌。下一步,行业将从性能竞赛转向安全竞赛,更多安全规则将嵌入自动驾驶当中。

全生命周期管控

自动驾驶行业迎来安全强制底线。此次发布的《标准》,立足我国产业发展与行业监管实际需求,兼顾技术可行性、产业适配性与落地实操性,构建了维度完整、要求清晰、适配国情的安全要求体系。

具体来看,健全企业全生命周期安全保障机制,筑牢安全根基。《标准》要求车辆制造商从安全方针、风险管理、安全保证、安全提升四个维度,建立覆盖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及部署后全过程的保障能力,从源头降低自动驾驶系统潜在的安全风险。同时,明确车辆制造商应在自动驾驶系统研发验证过程中组织开展相应的仿真、场地及道路

试验,并确保相关试验资源和条件满足研发验证要求。

强化系统动态驾驶任务执行能力,保障使用安全。《标准》要求,自动驾驶系统安全水平应至少达到正在承担动态驾驶任务的合格且专注驾驶人的水平,同时不得对用户及其他道路使用者造成不合理安全风险。在此基础上,明确系统在各类场景下执行动态驾驶任务的安全要求,并明确最小风险策略的触发和执行要求。

规范人机交互与用户告知要求,防范误用滥用风险。《标准》要求,自动驾驶系统的激活和退出过程应安全,并明确就绪、激活、退出等状态信息及信号的提示规范。值得注意的是,对于L3级自动驾驶系统还应具备驾驶人接管能力监测功能。

同时,要求车辆制造商除产品使用说明书外,还可通过官网、车载显示终端等渠道清晰告知用户驾驶自动化等级、能力范围、局限性、控制策略及用户角色转换等关键信息,引导用户正确认知与使用。

此外,完善多维度检验检测方法,保障标准可落地实施。《标准》构建“企业保障能力检验+安全档案检验+确认性试验”多位一体的检验检测体系,对企业安全保障能力和产品安全档案的完整性和鲁棒性等进行检验。

在此基础上,由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GB/T 41798《智能网联汽车 自动驾驶功能场地试验方法及要求》等推荐性国家标准,综合采用场地试验、道路试验、仿真试验等方法开展确认性试验,确保对自动驾驶系统实际能力进行全面检验检测。

从性能竞赛转向安全竞赛

近年来,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持续深化,我国自动驾驶技术加速迭代突破,智能网联汽车道路测试示范有序推进,2025年两款L3级(有条件自动驾驶)车型获得附条件准入许可。

GIC灼识咨询近期发布的蓝皮书显示,预计中国城市NOA解决方案渗透率将从2025年的11%提升至2030年的62%。在辅助驾驶加速普及的同时,Robotaxi等高度自动驾驶的商业化也在持续推进,预计到2030年,中国Robotaxi市场规模将达到约381亿美元。

行业从辅助驾驶向自动驾驶推进的背景下,自动驾驶安全监管标准也在同步完善。经

济学者、工信部信息通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盘和林指出,当前行业的监管方向发生了诸多变化:从软性政策指导,转变为刚性标准规范,且愈发细化,也更为贴近实际使用场景;对自动驾驶的规范,从使用场景延伸到整个生命周期;提高了行业门槛,将“伪自动驾驶”用刚性的标准参数挡在市场之外;明确了各方的权责边界,并要求厂家做到信息透明,“此后,一些不达标的企业将被淘汰,夸大的宣传也将就此停止,相关供应链可能将开启新一轮洗牌”。

《标准》也对企业的相关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盘和林认为,从生态上看,企业需要具备全生命周期的维护能力,针对使用自动驾驶时出现的事故,企业需要有能力担责;此外,还应掌握多维度测试验证能力,否则未来会出现合规风险;保持信息透明,告知用户真实的自动驾驶水平,夸大其词将适得其反。

下一步,行业将从性能竞赛转向安全竞赛,更多安全规则将嵌入自动驾驶当中;合规成本将上升,行业分化态势会进一步加剧。盘和林认为,产业链相关企业需要加深与整车厂的协同创新,提升软硬件的融合度,双方共同完成对自动驾驶能力的验证。

北方工业大学汽车产业创新研究中心主任纪雪洪表示,自动驾驶相关安全标准的推出,实际也为L3、L4级自动驾驶下一步的商业化提出了明确要求,并为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落地,提供了清晰的指导。“预计今年下半年到2027年,L3级自动驾驶将实现规模化,并进一步发挥商业价值。”

随着强制性国标的落地,后续车企的核心竞争焦点,将落在具备合规自动驾驶能力的产品布局上,这对于高端车型而言尤为关键。“在政策不断完善之际,也会有更多企业加速布局相关技术赛道,推出符合新规的高阶产品。”纪雪洪认为。

北京商报记者 雷雨葭

西街观察 Xijie observation

抗生素牛蛙不能总是事后“捕捉”

陶凤

连日来,媒体的调查报道“抗生素牛蛙”,引发大众对于食品安全的再次聚焦。在一些地方的牛蛙加工厂,工作人员专门留一批无抗蛙应付检查,剩下超标蛙卖给外卖店。

所谓当面一套背后一套,部分地方产销链条上的牛蛙养殖、制作打包、终端销售,抗生素检测把关形同虚设。事件曝光后,多地市场监管部门迅速介入,电商平台及时下架相关商品。

记者在调查溯源中发现的问题并非偶然。不管是多个电商平台牛蛙产品抗生素超标,还是牛蛙产销链条对抗生素的检测把关虚置,都暴露出牛蛙一边加速迈向大众餐饮,一边随着利益链越来越长,风险点越来越多。这给事前监管带来了巨大挑战。本次抗生素牛蛙事件与众多食安问题一样,都是等到媒体曝光、问题食材流向终端市场才发现。

当前不少监管举措在终端销售环节集中,对养殖、暂养、初加工等上游链条的核检力度和频次依旧不足,不同环节存在监管缝隙给了不法商户可乘之机。

这些产销链条生成大量空间,才让抗生素牛蛙逃过层层关卡。因此,水产监管要在常态化的定点、定时、抽样检查之外,强化线下非固定、多环节、不定期的抽检。

同时还需在各部门之间打通监管壁垒,建立全链条溯源体系,做到产品来源随时可查、动态去向可追、出现问题责任到人。

对于线上销售,电商平台更要压实责任,完善货品核验溯源、日常抽检机制,对问题产品及相关商家及时下架,设置食品安全黑名单,形成制度威慑。

整治抗生素牛蛙乱象,不能仅局限于产销环节,还要注意科学引导牛蛙养殖,遵守行业发展规律。

近年来,牛蛙作为一种低脂肪、高蛋白的美食,受到不少消费者青睐。如今,牛蛙已形成规模化养殖产业,高密度养殖是导致牛蛙滥用抗生素的重要原因。

牛蛙病害高发、死亡率高,为最大限度保障产量、压缩成本、提升收益,滥用抗生素几乎成为“行业惯例”。

供求周期变化,对于整个行业景气度至关重要。对于大量养殖户来说,如何根据市场需求动态调整养殖规模,关系着经营者的生产效益。

盲目扩张、违规用药极易让整个行业陷入恶性循环。过度用药导致牛蛙品质下滑、市场口碑受损从而影响销售,进一步拖累价格,从业者收入下滑。

让整个行业形成良性循环,要引导养殖户平衡短期效益与长期利益。一方面,大幅提高违法成本,对造假产销链条主体追责到底,让从业人员明白,只看重短期利润,失去食品安全底线得不偿失。

另一方面,强化养殖户科普教育,通过养殖模式和技术的升级,实现用更低的成本养出更健康的蛙,才能拥有更大的市场。

厘清融资糊涂账 多地推进贷款综合成本明示

过去,不少中小微企业办理经营贷款,往往只看清合同上的名义利率,等到放款前后才发现叠加评估费、担保费、登记费等各类隐性支出,实际综合融资成本模糊不清,融资如同“开盲盒”。

而今,这类情况大大好转。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自人民银行启动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明示试点以来,全国已有多个省份先后跟进落地,各地人行分支机构陆续出台实施方案,推行标准化《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清单》,也就是市场俗称的“贷款明白纸”,把利息与所有非利息费用逐项列明、统一折算年化成本,让企业融资从“雾里看花”变成一目了然的阳光账目。

就在近日,多地人行分支机构公布贷款综合成本明示最新“成绩单”。8月3日,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发布消息称,深入推进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工作,由银行和企业共同填写“贷款明白纸”,让浙江企业的融资成本“看得见、算得清、可比较”。截至2026年6月末,浙江累计对5万余笔、超3000亿元企业贷款的综合融资成本进行明示,实现全省银行机构全覆盖。

要知道,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工作不是简单的“多填一张表”,而是对信贷业务流程的整体优化。制度层面,人民银行指导金融机构加强组织保障,出台内部工作流程和规范,选取业务基础好、服务能力强的机构先行试点,梯次推进、有序铺开。

系统层面,会引导金融机构开展信贷业务系统改造,如网商银行通过弹窗向客户展示贷款综合融资成本,设置强制阅读时间;嘉兴银行上线自动计算功能,录入贷款利率及费用后,一键生成年化综合融资成本。

7月30日,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也公布,今年以来,全面推广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工作,帮助企业算清融资“明白账”,促进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截至6月末,全省累计办理贷款明示业务3.44万笔,金额2709亿元,覆盖面持续向县域、小微经营主体下沉。

另外,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也介绍,截至



2026年6月末,山东省金融机构累计完成137万笔、5.1万亿元企业贷款的综合融资成本明示,覆盖全省各地市,各类型银行机构,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此外,北京地区科技创新资源集聚,轻资产企业众多,融资产品丰富、融资模式多元,这对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的透明度也提出了更高要求。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指出,将持续推进明示企业贷款综合融资成本工作,扩面提质、强化沟通、数字赋能,推动融资成本更加透明、政策传导更加顺畅。

联储证券研究院副院长沈夏宜评价,多地人民银行同步推进贷款综合融资成本明示,传递出信贷监管正从“管利率”向“管综合成本”深化的明确信号。过去监管更多盯住名义利率,但企业实际承担的融资成本往往被各类附加费用层层加码,名义利率与真实成本之间存在巨大落差。这次试点本质上是把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从产品端延伸到了交易端,用标准化、可比化的方式把“暗箱”打开。对于整治信贷乱收费,该制度具有釜底抽薪之效。

在业内看来,企业端的明示经验已成功向

个人贷款领域复制。2026年8月1日,《个人贷款业务明示综合融资成本规定》正式施行,要求贷款人向借款人展示综合融资成本明示表,逐项列明利息、分期费用、增信服务费等全部息费项目。这意味着全信贷领域强制披露综合成本已成既定方向。

“长期来看,这一制度将深刻重塑信贷行业竞争格局。”联储证券研究院研究员杜彤彤指出,在成本不透明阶段,市场竞争主要比拼前端营销和获客能力;成本透明化后,竞争逻辑将转向定价能力、风控水平与服务质量的真实较量,“低息引流、高费收割”的模式将难以继。消费者比较贷款产品的维度也将从单一利率拓展至综合融资成本。

杜彤彤建议,后续,可进一步统一各类非息费用的折算口径与计算方法,增强跨机构可比性;同时加强科技赋能,将明示要求嵌入线上信贷全流程,实现成本的自动归集与实时披露;还可强化对合作第三方机构的规范管理,确保明示表覆盖全部收费主体,堵住监管盲区,让“明白纸”从制度要求固化为信贷服务的一项标准配置。

北京商报记者 刘四红